

2025年度鹤山市残疾人联合会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鹤山市残疾人联合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鹤山市残疾人联合会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鹤山市残疾人联合会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鹤山市残疾人联合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鹤山市残疾人联合会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残疾人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规，参与研究、制定和实施残疾人事业的法规、政策、规划和计划，参与残疾人事业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

（二）宣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维护残疾人在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等方面平等的公民权利，密切联系残疾人，听取残疾人意见，反映残疾人需求，全心全意为残疾人服务。

（三）团结、激励残疾人自尊、自信、自强、自立，履行应尽的义务，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建设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美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贡献力量。

（四）促进残疾人康复、教育、劳动就业、托养、维权、文化体育、科研、辅助器具服务、组织建设、社会保障、无障碍环境建设、科技信息化应用和残疾预防等工作，改善残疾人参与社会生活的环境和条件，扶助残疾人平等参与社会生活。

（五）沟通党和政府、社会与残疾人之间的联系，宣传残疾人事业，动员社会理解、尊重、关心、帮助残疾人，消除歧视、偏见和障碍。

（六）联系和指导全市各类残疾人社会组织，培养残疾人工作者。

（七）开展与港澳台地区、海外华人华侨和国际社会残疾人

事业的交流互动，加强粤港澳大湾区残疾人事务交流合作。

（八）完成市委、市政府和广东省、江门市残疾人联合会交办的其他任务。

（九）职能转变。1. 强化基层服务。加强专门协会建设和基层残疾人组织建设，夯实残疾人工作基础，指导基层依法依规进一步健全和规范残联组织，实现残疾人联系服务全覆盖，依托现有资源建设综合性服务平台，推动基层残疾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2. 创新工作载体。结合“数字政府”建设，打造“智慧残联”，实现数据共享、互联互通。依托广东政务服务网、“粤省事”等平台实现助残服务项目网上办理，形成“互联网+残联”工作新格局，建立网上“残疾人之家”，增强与残疾人的黏合度。3. 拓展工作方式。建立健全财务管理、审计公开和信息公开制度，接受社会监督。拓展社会化工作方式，广泛动员各类社会组织、社会工作者、志愿者队伍等力量参与和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健全政府购买助残服务政策措施。积极培育示范性助残社会组织和服务机构，发展助残志愿服务组织和残疾人自助互助组织。

纳入部门决算编制有下属1个事业单位，为鹤山市残疾人综合服务中心。负责组织实施鹤山市分散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工作，对本级用人单位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情况进行年度审核，协助税务部门开展征收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工作；开展残疾人职业培训、心理咨询、职业能力评估、职业康复训练、职业指导、就业推荐；为农村残疾人从事种植业、养殖业、手工业和其他形式的生产劳动提供扶贫资助及技术指导；建立完善残疾人就业信息网，组织开展残疾人劳动力资源和社会用人单位用工需求调查，

发布残疾人求职信息和用人单位用工信息；指导用人单位建设无障碍环境；为残疾人提供体检、评残、咨询、康复评估、康复等综合服务；培训康复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宣传普及康复和残疾预防知识；协助构建社会化康复服务网络，提供有针对性的技术服务指导，推广实用技术、组织上门服务，开展社区康复服务和家庭服务，开展社区家庭康复指导等服务；对残疾人辅助器具需求情况进行评估；开展康复科学研究和学术交流，对科研成果进行转化和利用，为制定康复相关政策提供科学依据；为学龄前残疾儿童提供早期干预、抢救性康复训练、康复评估及特殊教育服务；对残疾儿童家长进行培训；开展特殊儿童心理疏导服务，建设特殊儿童心理建设体系；对各类特殊儿童康复服务机构进行业务指导及工作检查；开展特殊教育work；指导镇(街)康复服务机构开展业务，组织开展各镇(街)、村(社区)基层残疾人就业指导员、康复指导员进行业务培训；完成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鹤山市残疾人联合会内设两个机构（正股级），分别为办公室和综合股，所属事业单位一个，为鹤山市残疾人综合服务中心。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鹤山市残疾人联合会2025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2个，包括本级和下属1个预算单位，下属单位分别是：鹤山市残疾人综合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鹤山市残疾人联合会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鹤山市残疾人联合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16.4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25.59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1.94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875.8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46.3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94.2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127.5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43.95	本年支出合计	57	1,143.9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1,143.95	总计	60	1,143.9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鹤山市残疾人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143.95	1,142.01	0.00	0.00	0.00	0.00	1.9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5.89	875.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6.67	96.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41	11.4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50	3.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4.29	54.2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14	27.1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33	0.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777.74	777.7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01	行政运行	190.12	190.1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03	机关服务	272.55	272.5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04	残疾人康复	96.83	96.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05	残疾人就业	147.63	147.6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70.61	70.6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	1.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	1.4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31	46.3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31	46.3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39	8.3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97	11.9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5.96	25.9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4.22	94.2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4.22	94.22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97	46.9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7.25	47.25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27.52	125.59	0.00	0.00	0.00	0.00	1.93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6.91	46.91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03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6.91	46.91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78.68	78.68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6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78.68	78.68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1.93	0.00	0.00	0.00	0.00	0.00	1.93
2299999	其他支出	1.93	0.00	0.00	0.00	0.00	0.00	1.9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鹤山市残疾人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 143. 94	682. 01	461. 93	0. 00	0. 00	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5. 89	541. 47	334. 41	0. 00	0. 00	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6. 67	96. 34	0. 33	0. 00	0. 00	0. 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 41	11. 41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 50	3. 5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4. 29	54. 29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 14	27. 14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 33	0. 00	0. 33	0. 00	0. 00	0. 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777. 73	445. 13	332. 60	0. 00	0. 00	0. 00
2081101	行政运行	190. 11	190. 11	0. 00	0. 00	0. 00	0. 00
2081103	机关服务	272. 55	255. 02	17. 53	0. 00	0. 00	0. 00
2081104	残疾人康复	96. 83	0. 00	96. 83	0. 00	0. 00	0. 00
2081105	残疾人就业	147. 63	0. 00	147. 63	0. 00	0. 00	0. 0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70. 61	0. 00	70. 61	0. 00	0. 00	0. 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 48	0. 00	1. 48	0. 00	0. 00	0. 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 48	0. 00	1. 48	0. 00	0. 00	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 31	46. 31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 31	46. 31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 39	8. 39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 97	11. 97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5. 96	25. 96	0. 00	0. 00	0. 00	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4. 22	94. 22	0. 00	0. 00	0. 00	0.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4. 22	94. 22	0. 00	0. 00	0. 00	0. 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97	46.97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7.25	47.25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27.52	0.00	127.52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6.91	0.00	46.91	0.00	0.00	0.00
2290403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6.91	0.00	46.91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78.68	0.00	78.68	0.00	0.00	0.00
2296006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78.68	0.00	78.68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1.93	0.00	1.93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1.93	0.00	1.93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鹤山市残疾人联合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16.4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25.59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875.89	875.89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6.31	46.31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4.22	94.22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25.59	0.00	125.59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42.01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42.01	1,016.42	125.59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142.01	总计	64	1,142.01	1,016.42	125.5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鹤山市残疾人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016.42	682.01	334.4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5.89	541.47	334.4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6.67	96.34	0.3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41	11.41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50	3.5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4.29	54.29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14	27.14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33	0.00	0.33
20811	残疾人事业	777.73	445.13	332.60
2081101	行政运行	190.11	190.11	0.00
2081103	机关服务	272.55	255.02	17.53
2081104	残疾人康复	96.83	0.00	96.83
2081105	残疾人就业	147.63	0.00	147.63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70.61	0.00	70.6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	0.00	1.4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	0.00	1.4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31	46.31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31	46.31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39	8.39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97	11.97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5.96	25.96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4.22	94.22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4.22	94.2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97	46.97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210203	购房补贴	47.25	47.2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鹤山市残疾人联合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28.1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6.72
30101	基本工资	113.53	30201	办公费	7.95
30102	津贴补贴	114.31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111.49	30204	手续费	0.14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0.09
30107	绩效工资	101.10	30206	电费	1.4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4.29	30207	邮电费	0.3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7.14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36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3.75	30211	差旅费	1.1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3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6.97	30213	维修（护）费	1.42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85	30215	会议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11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1
30302	退休费	14.91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2.20	30228	工会经费	3.45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9	福利费	2.4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6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04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9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人员经费合计	645.29		公用经费合计	36.7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鹤山市残疾人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125.59	125.59	0.00	125.59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125.59	125.59	0.00	125.59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46.91	46.91	0.00	46.91	0.00
2290403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46.91	46.91	0.00	46.91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78.68	78.68	0.00	78.68	0.00
2296006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78.68	78.68	0.00	78.6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鹤山市残疾人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鹤山市残疾人联合会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1.67	0.00	20.69	17.53	3.16	0.98	21.00	0.00	20.69	17.53	3.16	0.3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鹤山市残疾人联合会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5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鹤山市残疾人联合会2025年度总收入1,143.95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143.9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016.4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60.37万元，增长6.3%。主要变动情况：本年收到中央、省、江门市财政下达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有所增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相应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25.5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7.61万元，增长61.1%。主要变动情况：本年收到中央财政下达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有所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相应增加。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1.9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93万元，增长43,384.3%。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发生捐赠收入。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鹤山市残疾人联合会2025年度总支出1,143.95万元，其中本年支出1,143.9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682.0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6.6万元，增长4.1%。主要变动情况：每年社保、公积金等费用基数调整，导致人员经费支出金额有所增加。

2. 项目支出461.9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83.31万元，增长22%。主要变动情况：本年收到中央、省、江门市财政下达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有所增加，项目支出金额也相应增加。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鹤山市残疾人联合会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1,142.0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016.4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60.37万元，增长6.3%；主要变动情况：本年收到中央、省、江门市财政下达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有所增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相应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25.5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7.61万元，增长61.1%；主要变动情况：本年收到中央财政下达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有所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相应增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二）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按照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有关要求，鹤山市残疾人联合会坚持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残疾人康复救助、残疾人就业和残疾人帮扶等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按照支出功能分类，残疾人事业方面的支出规模较大（或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比重较高），主要是残疾人事业支出，2025年度决算数为777.73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68.1%，主要用于行政运行、残疾人康复、残疾人就业和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等方面。

鹤山市残疾人联合会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1,142.0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016.42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422.14万元，下降29.3%；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根据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有关要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项目预算金额有所压减；二是康园中心经费项目预算下拨镇（街）支付；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25.59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6.32万元，下降4.8%；主要变动情况：根据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有关要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项目预算金额有所压减；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三、2025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鹤山市残疾人联合会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2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21.67万元的96.9%，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6.98万元，增长422.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

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0.69万元，完成预算20.69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7万元，增长460.8%；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17.53万元，完成预算17.53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7.53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3.16万元，完成预算3.16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53万元，下降14.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31万元，完成预算0.98万元的31.6%，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02万元，下降5.3%。

2025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5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本年度其他市区残联加强了与我单位的交流，公务接待支出有所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0.69万元，占98.5%；公务接待费支出0.31万元，占1.5%。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0.69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17.53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1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3.16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主要用于燃油费、过路费、维修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31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3次，接待人数共48人。主要包括同一系统单位来访接待。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7.2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58万元，下降3.3%。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按照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有关要求，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有所减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7.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2.9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6.17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8.14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7.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7.3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辆，其中，其他用车2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一般公务用车；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5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二级项目4个，共涉及资金49.26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24%；组织对2025年度残疾人文体事业经费、评残费用等4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24.09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9.2%。

我部门没有开展部门评价。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2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016.4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25.59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经对照《部门整体绩效自评信息指标评分表》进行逐项自评打分，本部门2025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得分为95.54分，评价等级为“优”。

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评残费用和残疾人就业社会保险补贴经费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优秀。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1438.56万元，执行数1016.42万元，完成预算的70.7%；政府性基金预算数131.91万元，执行数125.59万元，完成预算的95.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数0万元，执行数0万元，完成预算的0%；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年度设定的4大总体绩效目标支出已按计划完成。其中任务1：不断

完善残疾人社会保障体系，提高康复救助服务水平。2025年提升残疾人康复服务，抢救性康复救助0~6岁残疾儿童22人次，救助金额18.91万元。为101人次有需求的残疾人免费适配辅具145件，救助23.51万元。配合做好残疾儿童、青少年助学服务，为138人次发放义务教育阶段的困难残疾人家庭学生教育补助4.14万元；为学前残疾儿童7人次发放保教费2.5万元，落实高等教育残疾学生11人次助学补贴1.1万元。任务2：筑牢民生保障防线，保障和改善民生。圆满完成纳入2025年市十大民生实事的6个“助残服务提升工程”项目。完成22户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累计投入资金12.86万元；落实全市村（社区）残联聘用139名残疾人专职委员，并开展业务培训，夯实基层残联组织建设，打通助残服务“最后一米”；积极开展2025年全国持证残疾人基本状况调查和残疾人家庭收入状况调查，全面掌握全市7700多名残疾人生产生活和家庭情况；新办残疾人证747个，全市持证残疾人7905名；为159名疑似肢体残疾人及精神、智力障碍患者提供上门评残服务，累计投入评残费用16.91万元；组织20户残疾人家庭开展残疾人文化进家庭“五个一”活动，发放本市参加省队集训残疾人运动员生活补助和参加江门市特奥篮球、特奥游泳选拔赛运动员集训补贴等，文体事业累计投入金额2.94万元。任务3：不断提升残疾人服务机构的专业化水平和服务能力。落实康园服务资金340.77万元；全市11家社区康园中心为就业年龄段的智力、精神、重度肢体残疾人及其他有需求的残疾人提供日间托养服务329人次；向上积极争取资金24万元，完成优化龙口、桃源、鹤城、共和等4家新评四星级社区康园中心服务阵地建设；市特殊儿童康复教育中心共为67人次特殊儿童提供康复教育训练和支持性服

务。任务4：全力稳就业、促就业，加大对残疾人群体尤其是农村残疾人就业帮扶。推动市直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共26个单位安排44名残疾人就业；全市348家用人单位按比例稳定安置残疾人就业1179人；为604名残疾人和5家用人单位申报就业补贴，核定发放补贴资金36.34万元。落实3名残疾人高校应届毕业生就业帮扶四个“百分百”行动，实现100%就业。开展4场“南粤春暖”专场招聘会，残疾人职业能力评估38人，就业推荐39人次。扶持残疾人家庭发展生产和自主创业工作5户，发放帮扶资金2.5万元。依托国家级残疾人培训基地——江门雅图仕职业技术学校，开展残疾人乌龟养殖技术培训，为50名农村困难残疾人提供上门技术指导和龟苗等实训物资。6人在第六届江门市残疾人职业技能竞赛中获奖。培育鹤城龟博园非遗主题咖啡文创生态助残创业项目，荣获第六届江门市乐业五邑创业创新大赛决赛优秀奖。1名就业专员获得2025年广东省残疾人就业服务机构工作人员职业指导竞赛二等奖。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一是政府采购执行率有待提高：本年度政府采购执行率为54.15%，主要原因在于部分项目前期论证周期较长或采购计划与实际需求在时间上未能完全匹配，导致部分预算资金未在年内形成实际采购支出；二是项目监管力度需进一步加强：虽然对专项资金实施了检查，但在全过程动态监控和精细化管理的深度上尚有不足，自评得分反映出监管效能未达最优；三是服务对象满意度有提升空间：虽然满意度达标，但未达到满分，反映出在服务细节、响应速度或政策宣传方面可能仍有改进之处。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强化采购计划管理：提前谋划项目，做实采购需求调查，科学编制政府采购预算和计划，确保采购活动与预算执行进度同步，力争下一年度

政府采购执行率达到80%以上；二是深化项目全生命周期监管：建立健全项目跟踪问效机制，引入第三方评估或绩效评价，加强对项目实施过程和结果的双重把控，确保资金使用效益最大化；三是优化服务体验与沟通：进一步畅通反馈渠道，定期开展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针对反映集中的问题立行立改，加强惠残政策的解读与宣传，切实提升残疾人群体的获得感和满意度。

评残费用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优秀。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17万元，执行数为16.91万元，完成预算的99.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2025年补助了733人次到鹤山市人民医院免费评残，补助金额为11.75万元；补助了215人次到鹤山市中医院免费评残，补助金额为3.5万元；补助了114人次到江门市第三人民医院免费评残，补助金额为1.66万元，以上合计支出总额为16.91万元。费用的发放如期实现做好2025年到期换证重评工作及新办残疾证评残工作的预期总体目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存在补贴发放迟的情况。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与财政局沟通，加快资金结算速度。

残疾人就业社会保险补贴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优秀。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50.2万元，执行数为36.34万元，完成预算的72.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2025年共发放640名残疾人就业岗位补贴合计30.89万元，4个用人单位安排残疾人就业岗位补贴合计4.35万元，1个用人单位超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社会保险资助1.1万元。各项补贴均已足额发放至补贴对象账户，有效减轻了残疾人家庭负担，稳定了残疾人就业岗位；支持了4家用人单位稳岗减负，并对1家超比例企业给予社保资助，有效激发了市场主体安排残疾人就业的积极性。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部分用人单位认为补贴金额较少，且需线下递交资料办理，导致部分符合条件的企业申领意愿不强，影响了资金执行率的进一步提升。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深化政策宣传。结合残疾人按比例就业情况联网认证工作，精准推送政策解读，提升企业参与的主动性；二是优化业务流程，压缩办理时限，提升企业申报便利度与获得感。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